

广西内部审计师协会

关于推荐审计业务骨干参加项目审计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自治区本级 2021 审计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已经由自治区党委审计委员会批准同意，为促进审计机关与内审单位的业务交流，现就推荐内审协会会员单位审计业务骨干参加自治区本级 2021 审计年度项目审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方式

安排内部审计业务人员参加审计厅本级组织的审计项目，学习审计思路与技术，加强对内部审计干部队伍的实战锻炼培养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财政、金融、企业、经济责任审计等项目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各会员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和审计业务骨干自愿原则，选派业务骨干参加审计厅组织的审计项目。

（二）参与审计项目工作时间一般为两个月，期间住宿费、交通费、伙食补助、安排出差任务的差旅费等，由自治区审计厅根据相关规定执行；审计业务骨干回原单位的往返交通费等由原单位按规定执行。

请各会员单位于2021年7月30日前，将本单位（系统）选派参加审计项目人员情况表（盖章）报送到广西内部审计师协会，电子版（word）发送至gxiia@163.com。

联系人：彭斯慧 电话：0771-4376352

附件：推荐参加自治区审计厅2021年度审计项目人员情况表



附件

推荐参加自治区审计厅2021年度 审计项目人员情况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 (岁)		小二寸 免冠照片
民 族		籍 贯		出生地		
入 党 时 间		参加工 作时间		健康状况		
专业技 术职称			熟悉专业 及特长			
学 历 学 位	全日 制 教 育			毕业院校 系及专业		
	在 职 教 育			毕业院校 系及专业		
现 任 职 务						
办 公 室 电 话				手 机 号 码		
参加审计项目 工作经历		第一次 ()、第二次 ()、第三次 ()、多次 ()				
预计可参加审计 项目时间		从2021年 月 日至2021年 月 日。				
工 作 简 历						
所 在 单 位 选 派 意 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			

